

# 红花集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告

### 一、总体情况

#### (一) 主动公开:

红花集镇人民政府严格遵循“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核心原则，坚持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工作导向，对履行行政管理职能过程中制作或者获取的，以一定形式记录、保存的政府信息，除法定不予公开情形外，均依法主动公开。

#### (二) 依申请公开:

明确便民服务中心为依申请公开工作受理机构，在镇便民服务中心设立政务公开专区，集中受理各类公开申请，并通过多种渠道向社会公开受理地址、办公时间、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

#### (三) 政府信息管理:

以“规范采集、精准归档、安全可控、高效利用”为核心目标，建立全流程信息管理机制，推动政府信息资源科学规范管理，为信息公开工作筑牢数据根基。建立“源头管控、分类采集”工作机制，明确各站办、下属单位为信息采集责任主体，对履行职能过程中产生的各类政府信息进行全面采集。采集范围涵盖政策文件、工作动态、业务数据、会议纪要、执法记录等各类信息载体，确保信息采集全面性、准确性。

####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规范设置政务公开公示栏，重点公开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涉农政策、惠民资金发放、宅基地审批、村集体事务、便民服务代办事项等信息。定期更新公示栏内容，确保信息时效性；针对农村老年群体等特殊群体，通过“村村响”大喇叭、村民代表大会、入户宣讲等方式，同步推送关键政策信息，提升信息覆盖的全面性。

#### (五) 监督保障:

一是量化闭环管理，以考促改提质。由党政办公室牵头，联合纪委监委、组织人事办、考核办等部门组建专项考核小组，实行“分工协作、联合督查”机制。覆盖各站所办、各村，重点考核信息公开工作具体负责人及经办人员，形成“全员参与、层层负责”的考核格局。二是开展社会评议，以评促优增效。采用“线上+线下”融合模式。线上通过微信工作群发布调查问卷；线下组织评议小组开展明察暗访、座谈访谈、实地走访，收集群众意见建议，同时在便民服务中心、村党群服务中心设置意见箱，公布评议电话，方便群众随时反馈。三是筑牢底线思维，有错必究问责。由镇纪委监委牵头，会同组织人事办、政务公开办组成追责工作组，负责调查核实、责任认定和追责实施。按照“线索发现→调查核实→责任认定→作出处理→结果反馈”步骤实施。线索可来自工作考核、社会评议、群众举报、上级督查、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等渠道；调查核实需形成书面报告，明确责任主体；根据违规情节轻重作出相应处理决定，并将处理结果告知责任人及相关单位。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结合红花集镇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工作实际，当前仍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具体如下：一是公开内容“深度不足、精准性欠佳”，部分领域信息公开停留在表面，对群众关切的政策背景、实施流程、具体成效等解读不充分，尤其在涉农补贴、宅基地审批等高频关注领域，细化公开程度不够，群众获取信息后仍存在理解障碍；二是公开渠道“适配性不足、覆盖有盲区”，如村公示栏存在更新不及时、内容不清晰等问题，大喇叭等特色载体使用频次和内容针对性有待提升；三是信息管理“流程不闭环、共享效率低”，信息采集不及时、归档不规范，电子信息与纸质档案同步更新存在滞后，跨部门信息共享机制不健全，存在“信息孤岛”现象，影响政务服务协同效率。

针对上述问题，下一步将聚焦短板弱项，精准施策、靶向发力，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提质增效，具体改进措施如下：一是深化内容公开，提升信息“含金量”。聚焦群众高频关切领域，建立重点信息公开清单，对涉农政策、民生保障、重大项目等信息，同步公开政策解读、实施细则、进展成效等配套内容，采用“图文+案例”等通俗形式，让群众看得懂、用得上。二是优化渠道建设，打通服务“最后一公里”。加强村公示栏标准化建设，明确更新责任人及频次，定期开展检查维护；加大喇叭、村民代表大会等特色载体使用力度，精准推送关键政策信息，确保信息覆盖无盲区。三是规范信息管理，提升共享“协同力”。修订完善信息采集、归档管理办法，明确各部门信息报送时限和标准，建立“采集—梳理—归档—共享”全流程闭环机制，搭建内部信息共享数据库，打破部门信息壁垒，实现审批、监管等数据互联互通，提升政务服务效率。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